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

SS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自願公告

產品開發的最新進展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告如下本集團產品開發的最新進展：

- 一. 本集團是國內第二家企業取得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有關富馬酸依美斯汀滴眼液0.05%（0.35ml：0.175mg，按 $C_{17}H_{26}N_4O$ 計）的藥品生產註冊批件，屬於化學藥品第4類，視同通過一致性評價。此產品主要用於暫時緩解過敏性結膜炎的體徵和症狀。
- 二. 本集團是國內第三家企業取得國家藥監局有關精氨酸培哌普利片（5mg）的藥品生產註冊批件，屬於化學藥品第4類，視同通過一致性評價。此產品主要用於治療高血壓與充血性心力衰竭。
- 三. 本集團取得國家藥監局有關帕拉米韋氯化鈉注射液100ml（帕拉米韋（按 $C_{15}H_{28}N_4O_4$ 計）0.3g 及 0.15g 與氯化鈉 0.9g）的藥品生產註冊批件，屬於化學藥品第4類，視同通過一致性評價。此產品主要用於甲型和乙型流感的治療。
- 四. 本集團取得國家藥監局有關布美他尼注射液（1ml: 0.5g）的藥品生產註冊批件，屬於化學藥品第3類，視同通過一致性評價。此產品主要用於治療水腫性疾病及高血壓，也用於預防急性腎功能衰竭，及治療高鉀血症及高鈣血症、稀釋性低鈉血症、抗利尿激素分泌過多症（SIADH）、急性藥物毒物中毒及對某些呋塞米無效的病例等。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之公告所載，本集團的布美他尼原料藥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登記成為在上市製劑使用的原料藥。

本公告為本公司自願發佈，目的是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承董事局命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周興揚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曲繼廣先生、蘇學軍先生、孟國先生、周興揚先生及曲婉蓉女士，非執行董事劉文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周國偉先生及姜廣策先生。